

身在異鄉懷故舊 獨賞梅花寄身世



●梅樹被厚雪所覆蓋，就如香簾上薰着一張素白的被子。 資料圖片

提起宋詞，不得不提周邦彥。周邦彥，字美成，號清真居士，杭州人。他是北宋晚年最為人熟知的詞人，曾任大晟樂府提舉官，任官期間對完善詞的體系作出很大的貢獻。後世的人認為他是婉約派的「宗師」，他更被稱為「詞家之冠」、「詞中老杜」。

周邦彥的作品內容頗為豐富，這一回我們集中說說他羈旅行役和詠物抒情之作。有關羈旅行役之作，最為經典的當推《齊天樂·秋思》，詞的上片描繪了蕭條秋色，「綠蕪凋盡台城路，殊鄉又逢秋晚」，台城邊上雜草叢生，遊子身在異鄉又剛好遇上了深秋時節，為全首詞奠定了冷清基調。

這時「暮雨生寒」，傍晚時分的秋雨更為此情此景添上幾分寒意。又聽見「鳴蛩勸織」，蟋蟀鳴聲響個不停，似是勸加快編織，以添厚衣抵寒，於是「深閣時間裁翦」，仍不時聽見那閨中女子在趕製冬衣。「雲窗靜掩。嘆重拂羅襪，頓疏花簾」，詞人撤去織有花紋圖案的竹涼蓆，重新鋪上羅襪，以迎秋來，縱然夏日所用已收藏好，但他「尚有練裳，露螢清夜照書卷」，留起那伴他走過漫漫長夜的練裳，將在那寒冷時節繼續和他度過一個又一個的夜晚。上片將詞人那寥落的心情盡現詞中。

詞的下片則追憶故人和往事，抒發了詞人對荊江故舊的懷念。「荊江留滯最久，故人相望處，離思何限。」詞人在荊江停留的時間甚長，站在這處想起昔日之景，

恍如和故人遙相對望，昔日一別，離別的情思無限延伸，連綿不絕。

又想起了當日「渭水西風，長安亂葉，空憶詩情宛轉，憑高眺遠」，他憶起了汴京也正是西風落葉的晚秋，想起了昔日和三五知己在那以文會友、吟詩唱和，令人無限懷念，於是登上高處，只求一醉，以遣內心愁緒。「正玉液新竊，蟹螯初薦」，有酒焉能無佳餚，他一手持蟹螯，一手持酒杯，直至「重醉倒山翁，但愁斜照斂」，即使夕陽西沉，喝至酩酊大醉，但那愁思仍是無處可逃。詞人將遲暮之悲、羈旅之愁與故人之情融成一片，令人不禁嘆息。

至於詠物抒情之作則推《花犯·小石梅花》。上片先從眼前的梅花着手，描寫其風采依舊：「粉牆低，梅花照眼，依然舊風味。」「依然」二字埋下了敘寫去年梅

花風采的伏筆。然後又細寫梅花的嬌態，「露痕輕綴，疑爭洗鉛華，無限佳麗」。梅花上還留有露水痕跡，好似美人洗卻脂粉，更顯得麗質出眾。接着詞人回想起去年賞梅的情景：「去年勝賞曾孤倚，冰盤同宴喜」。他當時自己獨自一人賞梅，頗有寂寞之意。「更可惜，雪中高樹，香篝薰素被」，一眼望去，那高高的梅樹被厚雪所覆蓋，就如香篝上薰着一張素白的被子，令人心生好感。雖然內心寂寞，但這一株梅花卻為他增添了暖意。

詞的下片，詞人的思緒又回到今年眼前之景，「今年對花最匆匆，相逢似有恨，依依愁悴」，今年的光景和去年不同，詞人離別在即，已無心情觀賞眼前之景，竟生出一種感覺，那花兒似有離恨之意，更見那憔悴之情。花兒焉能有情，只是詞人心中有意罷了。「吟望久，青苔上、旋看

飛墜」，看見那梅花散落，他不禁停留觀望，落花無情，觀者有意，眼前此景又令他想到「相將見、脆丸薦酒，人正在、空江煙浪裡」，待那梅子成熟時，自己已身處江中，嗚呼羈旅飄泊之苦，他把這情思延續，嘆曰：「但夢想、一枝瀟灑，黃昏斜照水」，此後自己天涯飄零，只能在夢中再見那枝黃昏夕照下的梅花了。不少人認為此詞有所寄託，《雲韶集》曰：「此詞非專詠梅花，以寄身世之感耳」，可堪玩味。

●心台 中學中文科教師

溫故知新

隔星期三見報

恒大清思

放下書本去煲劇 模仿明星學語感

命題說話是普通話水平測試中非常重要的一部分。這部分除了考核語音標準度之外，還要看說話人普通話語感如何，語音面貌是否能夠達標。很多學生在朗讀部分表現得相當不錯，但一到命題說話部分，方言的小尾巴就露出來了：比如翹舌音不到位，比如陰平偏低的問題等；還有的人可以將字音字調的標準度控制住，但語調總是怪怪的，聽上去顯得生硬突兀、不自然，也就是我們常說的普通話的語感或語音面貌不太好。這些都會影響成績。翹舌音和聲調，這些都是有標準可循的，但是語感和語音面貌是什麼呢？

先來說說「語感」。《現代漢語詞典》對語感的解釋是：「言語交流中的人對詞語表達的直覺判斷或感受」。王培光教授在他的《語感與語言能力》一書中提出，語感是和語言相關的能力。也就是說，語感指的是說話人對所使用的語言的感覺和判斷，是一種主觀的能力。比如我在講粵語的時候，是否能聽

出自己的語音語調有問題從而加以修正，這是語感。

「語音面貌」又是什麼呢？面貌，《現代漢語詞典》解為以臉來「比喻事物所呈現的景象和狀態」，所謂語音面貌，顧名思義，當然指的就是說話人呈現出來的語音的客觀狀態。我自以為自己的粵語很不錯是不行的，要讓母語為粵語的人判斷是否標準，能不能聽出我的北京口音，這是語音面貌。

語感既然是一種與語言相關的能力，這種能力愈強，學習起來就應該更加事半功倍。普通話之於粵語，是共同語和方言的關係，差異最大的部分是語音。所以，要想學好普通話，在掌握了基本的普通話發音之後，培養和提升自己的普通話語感就變成了非常重要的一件事。

如何在練習中增強自己的語感呢？對那些希望考到高分的學生，在考試前我給出的建議通常都是：放下書本，不要再聽範讀錄音，去找一些普通話的綜藝



●放下書本，找一些普通話的電影電視劇來看，有助增強語感。 資料圖片

節目或者電影電視劇來看。找自己最喜歡的明星，或者最感興趣的節目，每天看上一兩個小時，找他們說話的感覺，模仿他們說話的語氣和語調。臨陣抱佛腳，這是最容易最有效也是最有趣的提升語感的辦法了。

我有個學生，就是用這樣的方式克服了命題說話時總是揮之不去的那點怪怪的腔調，呈現出比較好的語音面貌，終於考到了一級。

●高蔚 香港恒生大學中文系講師

香港恒生大學 THE HANG SENG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文山字水樂春風

入獄獲特赦 布衣任宰相

方苞，清初散文家，曾獲江南鄉試第一名。康熙四十五年考獲進士，但因母親生病而未出仕。到康熙五十年，以戴名世《南山集》案被牽連入獄。後得重臣李光地極力營救，並得康熙皇帝親筆批示「方苞學問天下莫不聞」，遂免死出獄。日後在機緣巧合下，以布衣身份入上書房，作皇帝的文學侍從。

我第一次讀到方苞這人物，是遠在初中時期讀過他的作品《左忠毅公逸事》。那時已覺這位清代桐城派散文創始人的文章精妙，認識其詞彙、句意後，更獲益良多。不過當時較多要去掌握文中人物如左光斗、史可法之生平、言行，反而對作者了解少了。

現在，從書籍、史料中，更知此人學問淵博，經歷過康、雍、乾三朝為官，生平頗富傳奇，尤其在康熙一朝甚受重視，影響深遠。

他重視唐宋散文，提倡寫古文要重「義法」。他說：「『義』即《易》之所謂『言有物』也；『法』即《易》之所謂『言有序』也。義以為經而法緯之，然後為成體之文。」

他又提出文章要重「清真雅正」和「雅潔」，即說古文中不可把魏晉六朝人的藻麗俳語入句。又說：「凡無益於世教、人心、政法者，文雖工弗列也。」（《送李雨蒼序》）

他的治學宗旨以儒家經典為基礎，尊奉程朱理學，日常生活都遵循古禮。反

對黃宗義、顏元的「反程朱理學」的思想，持論嚴峻；寫的散文，簡練雅潔而有斷制，沒有支蔓蕪雜的毛病，開創清代古文的新面貌，因此被稱為「桐城派的鼻祖」。

我又發覺一個有趣的情況，就是在一些網上的資料，見過方苞的畫像，是方面鳳目，五柳美髯的。但在一些書籍上所形容，他卻是尖嘴猴腮，長着兩撇老鼠鬚，眼睛雖灼灼有神，只不過細微如豆。

「盡信書不如無書」，那麼你信哪邊？據部分書籍記載，方苞曾於康熙二十六年南闈赴試，本是第一名，但拜見主考官左玉與時，卻嫌他「活鍾馗」的模樣，怎麼去見聖駕？就把他黜到最後一名，他一氣之下，拂袖而去，不肯出仕。後來，戴名世《南山集》發，方苞雖受牽連，但因是知名文人，故獲特赦，當康熙南巡時遇到已受特赦的方苞，既欣賞他淵博的學問，也想有個朋友，可坦言傾談的，遂召他入上書房。不過，歷史書上記載的，又是另一套說法。

根據《清史稿》記載，方苞在科場中一路過關斬將，康熙三十八年中舉人，四十五年應殿試，即由皇帝親自主持、在京城舉辦的最高級考試，只要能參與殿試，一般就不會名落孫山，至少也能當上知縣。然而，在應試前夕，方苞卻因母親病重而需回鄉侍候，故最終沒

能透過科舉出仕。

到了康熙五十年，方苞在《南山案》中被牽連入獄，作為文壇領袖，案件引起各方注意，最終獲特赦。朝中大臣李光地向康熙力薦方苞，最終康熙帝徵召方苞以平民身份入值南書房，負責編校書籍。由於在《南山案》中坐過牢，故方苞對當時司法制度和監獄管理的殘酷與黑暗有很深的體會，最後把所見所聞寫成《獄中雜記》。

在部分小說中，方苞還有一個更重要的角色，也就是康熙帝的密友，傳說康熙曾與方苞、張廷玉二人密談，分析到眾皇子的才德。當時太子已兩次被廢，無可能再出來辦差了，皇長子使用壓鎮之術，已被圈禁，也永無機會。既然嫡長皆絕，只能立賢。剩下來的皇子之中，三阿哥具備文才，但無治事之力；八阿哥胤禩則其得百官愛戴，力薦他接任太子。

不過，方苞卻認為，八阿哥只是學了皇上風度儀表和為人之道，並沒有學上為君之道。相反，四阿哥胤禛為人誠孝，辦差認真，雖落了個陰鷲刻薄之名，但對治理腐敗的政局，反是最合適的人選。

康熙聽了之後，猶豫不決，方苞再加一句：「看皇孫！有一個好皇孫，可保大清三代盛世！」康熙想到胤禛之子弘曆，就是日後的乾隆帝，瞬間拿定主意，創下日後的康乾乾盛世。

●雨亭（退休中學中文科教師，從事教育工作四十年）

言必有中

隔星期三見報

敬事有爭存智勇 修身立業顯族親

「孝」是中國傳統倫理的極重要德目，有「百行孝為先」之說。時至今日，人們常以是否「孝順」來評價一個人的品格。為何「孝」在中國人倫思想裡如此重要？「孝」與「順」又是怎樣的關係？

中國社會長期以農業為主要的生產模式，於是形成以家族為本位的社會網絡，例如俗諺有謂「養兒防老，積穀防饑」，便見傳統中國農業社會中，家庭是人們生活的重要保障。後來雖然商業發展漸盛，然而家族宗法制度不但沒有失色，反而發揮着維持家族利益的作用（明清時期，孝道更是推動商業發展的助力）。就在這樣的社會背景下，再加上漢代「獨尊儒術」後，儒家所倡的「孝悌」便成為國人的重要道德觀念。可見，「孝道」的形成，雖有現實利益的考慮，但也由於儒家的提倡，使其不止於功利，而是人格的彰顯。於是「孝」成為中國人長久以來，用以衡量一個人道德水平的基礎標尺。

《說文解字》：「孝，善事父母者。」孝的意思是善於與父母相處。孔子亦說：「弟子入則孝，出則弟，謹而信，汎愛眾，而親仁。行有餘力，則以學文。」（《論語·學而第一》）孔子認為年輕人最優先應該學會的，是與父母兄弟的相處，然後再推而廣之，博愛眾人，最後仍有餘力，便可以從事研究。那麼「孝」是否只局限於對父母親的愛呢？

《孝經》列為儒家「十三經」之一，是闡述儒家孝道的重要經籍，其作者目前未有定論，一般認為是秦漢時儒門學者所著，經中「開宗明義」篇謂孔子曾言：「夫孝，德之本也，教之所由生也。復坐，吾語汝。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孝之始也。立身行道，揚名於後世，以顯父母，孝之終也。夫孝，始於事親，中於事君，終於立身。」這是為「孝」作定義，簡言之，就是指出「孝」有不同的階段、層次，以及實踐的方法。

教育由教孝開始

引文認為，「孝」是德行的根本，教育應由教孝開始。能愛惜自己的身體，不使父母擔心，是孝的開始；然後修養人格，做一個有道德的人，並且幹出一番事業，揚名後世，使父母也感到榮耀，是孝的完美實踐。所以「孝」就是由敬事雙親開始，到長大後進社會擔任職位，為國家人民服務，最後要達成的是一輩子的人格修養，使自己無愧於天地間。因此，「孝」既是對父母的愛，也由於對父母的愛，而發揮出對天下人的愛，這是儒家思想由親及疏、推己及人的重要體現。

現代人提及孝道，總會在「孝」字後面加個「順」字，組成「孝順」這個詞語來描述這種敬愛父母的品德情誼。這個現象，固然與現代漢語普遍習慣使用雙音節詞有關；但是，為何所跟隨的是「順」，而不用「敬」、「愛」、「養」等其他與孝行也有關係的字詞呢？「順」是否真的是孝道中不可或缺的態度？孔子曾說孝就是「無違」。（《論語·為政第二》），不過他在「曾子受杖」一事中的取態，則強調了侍親要隨機應變，不能愚昧順迎的道理。

不惜身體屬不孝

《孔子家語》載，孔子的學生曾子受到父親杖責後，還想着如何令父親安心，全然未有顧及自己的身體狀況，他以為這就是孝。可是孔子知道後卻很生氣，孔子解釋，如此不知愛惜身體，若因此而喪命，反而陷父於不義，這便是極大的不孝。

這裡所說的原則，與前面《孝經》所說的「孝之始」有異曲同工之妙。而且，《孝經》的「諫諍篇」正好為我們解答了實踐「孝道」時，順從是否最大的考慮這個疑惑：「曾子曰：『若夫慈愛、恭敬、安親、揚名，則聞命矣。敢問子從父之令，可謂孝乎？』子曰：『是何言與，是何言與！昔者天子有爭臣七人，雖無道，不失其天下；……；父有爭子，則身不陷於不義。故當不義，則子不可以不爭於父，臣不可以不爭於君；故當不義，則爭之。從父之令，又焉得為孝乎！』」

免陷君親於不義

孔子因應曾子所問，提出身為人子、人臣，遇到君父有過失，都應該力陳真相，而不是曲恭隱瞞，而諫諍的目的不是要違拗上意，而是以免陷君親於不義，這是為人臣子者應盡的本分。能夠恰如其分地實踐「孝道」，需要愛敬、智慧，與勇氣，實在不單單是一句「從父之令」可以涵蓋的。

●葉翠珠 語言通用教育學部助理講師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網址：www.hkct.edu.hk/ 聯絡電郵：dlqs@hkct.edu.hk

